

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5月15日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方式于2026年5月11日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推选贾先才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11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1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1. 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。

选举形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及召集人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 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。

贾先才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，黄生湘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3. 《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

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。

同意聘任郑正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4. 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以 11 票同意、 0 票反对、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。

同意聘任黄建湘女士、张薇薇女士、李进女士、张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武利冲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，同时聘任黄建湘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聘任张薇薇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5. 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以 11 票同意、 0 票反对、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。

同意聘任刘苗妙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6. 《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刘慧娟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董事会选举及聘任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决议文件；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6 日